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的决定，领导本乡工作，对本镇重大工作、重点问题进行决策，认真抓好党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群众组织充分行使职权，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的先锋模范作用。

（二）监督本乡国家公务员和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秉公办事，领导和组织实施本乡的“两个文明”建设。

（三）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与命令，发布决定。

（四）管理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优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乡村建设等行政事务工作。

（五）建立健全农业科技体系，为农民和经济组织服务，调整产业结构，发展特色产业。

（六）加快全乡公益事业的发展，组织救灾抢险重大工作。

（七）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6个，包括：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财政经济和乡村振兴办公室、社会事

务办公室、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编制人数小计 3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5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20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共计 3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5 人，行政在职人数 15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2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8 人，辞职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6 人。在校学生 0 人，其中：学前幼儿人数 0 人，小学生人数 0 人，初中生人数 0 人，高中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914001]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99.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6.3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9.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2.99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34.20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3,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99.12	本年支出合计	3,599.12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99.12	支出总计	3,599.12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914001]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599.12	599.12	3,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6.33	506.33	3,000.0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06.33	506.33	3,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06.33	506.3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00.00		3,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0	45.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60	45.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60	4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9	12.9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9	1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0	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20	34.2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20	34.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0	34.2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14001]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599.12	一、本年支出	599.12	599.1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9.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6.33	506.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0	45.6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2.99	12.99		
		住房保障支出	34.20	34.20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599.12	支出总计	599.12	599.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914001]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99.12	59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6.33	506.33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6.33	506.33	
2010301	行政运行	506.33	506.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0	45.6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60	45.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60	4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9	12.9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9	1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0	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20	34.2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20	34.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0	34.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14001]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599.12	433.32	165.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29		
30101	基本工资	140.00	14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6.00	106.00	
30103	奖金	69.00	69.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60	45.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9	10.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0	2.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20	34.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50	18.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80		165.80
30201	办公费	87.80		87.8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3	咨询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0		18.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00		12.00
30226	劳务费	16.00		1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		
30305	生活补助	7.03	7.0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914001]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914001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22.00		18.00	4.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914001]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3,599.12		
其中：财政拨款	599.12	其他经费	3,000
支出预算合计	3,599.12		
其中：基本支出	599.12	项目支出	3,000
年度总体目标	<p style="font-size: small;">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赣州和于都重要讲话精神和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长征精神、延安精神、脱贫攻坚、市、县、乡党代会和市、县“两会”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总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定“小多也有大作为”理念，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深入实施“三大战略、八大行动”，积极争取打好长征文化、时代之星、富硒产业、体育融合“四大品牌”，加快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争当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一是加快实施乡村振兴，不断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二是全面落实项目建设，不断夯实乡村基础。三是控规多城建设，逐步凸显特色优势。四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厚植绿色发展底色。六是努力提升民生品质，回应人民美好生活期盼。</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指标1：实际财政供养人员数	35人
		指标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	≥599.12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1：“三公经费”变动率	下降10%左右
		指标2：预算调整率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半年预算执行进度	50%
		指标2：全年预算执行进度	100%
	成本指标	指标3：保障重点工作、重点任务安排资金	≥100万元
		指标2：公用经费总额控制	≤150万元
		指标1：编制内实有职工人均基本支出	≤15万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指标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指标4：各村集体经济收入			达30万元以上
指标1：生产总值增长			增长
指标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就业、稳定、安全、文化、意识形态等方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水质、空气质量的改善、能源的节约等）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2：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第三部分 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收入预算总额为 3599.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67.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9.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7.09 万元；其他收入 3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支出预算总额为 3599.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67.09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599.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6.0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6.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 万元；项目支出 3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43.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6.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14.8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6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426.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5.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1.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6 万元；其他支出 3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43.13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599.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7.09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599.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6.0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6.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6.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5.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6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426.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5.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1.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6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费预算 165.8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1.99 万元，下降 20%。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 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2023 年本单位预算无购置车辆安排，无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

二、2023 年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于都县桥头乡人民政府“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2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因公出国（境）管理，规范因公出国（境）审批程序，本单位年度内无因公出国（境）公务安排等。

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我乡今年将成立商会，频繁组织各项活动，故公务接待费有所增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我乡今年将成立商会，频繁组织各项活动，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增大。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本年度无购车计划等。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单位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